

附 1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义马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单位名称）的义马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财政补贴森林抚育项目、一标段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。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义马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财政补贴森林抚育项目、一标段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，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义马市博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2 人，营业收入为 3.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.3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2、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义马市博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 年 12 月 21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